

证券代码：835080

证券简称：蓝川环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东蓝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5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山东蓝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宋茂成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山东蓝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的工作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 2025 年度工作的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6】第 2790 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3,170,083.0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9,131,234.32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20,0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20,0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5,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

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3）和《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1.议案内容：

继续聘任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公司拟向齐鲁银行申请贷款》

1. 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向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洛口支行申请贷款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循环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授信 3 年，借款期限 1 年，具体事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茂成，全资子公司济南仲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济南西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兼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李立芳及其配偶赵尊房以其个人房产抵押为贷款提供担保。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需要，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茂成借入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及新开工项目，借入资金循环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

1. 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济南仲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拟向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洛口支行申请贷款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3 年，山东蓝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为济南仲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具体事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1.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拟召集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主要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中所审议的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记录》。

（三）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山东蓝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